

股票代码：002343

股票简称：慈文传媒

公告编号：2023-044

慈文传媒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根据慈文传媒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，定于2023年9月27日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召开会议基本情况

1. 股东大会届次：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

2. 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
3. 会议召开的合法、合规性：公司于2023年9月11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，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的规定。

4.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：

(1)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9月27日（星期三）下午14:30。

(2) 网络投票时间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9月27日的交易时间，即上午9:15-9:25、9:30-11:30 和下午 13:00-15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9月27日上午9:15至下午15:00 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
5. 会议召开方式：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，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、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进行表决。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，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。

6. 股权登记日：2023年9月22日。

7. 会议出席对象：

(1) 截至2023年9月22日下午15:00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

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，或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；

(2) 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；

(3) 公司聘请的律师及其他相关人员。

8.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：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区丽景路95号出版中心28楼会议室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1. 审议事项

表一、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名称及编码表

提案 编码	提案名称	备注
		本列打勾的 栏目可以投票
100	总议案：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	√
非累积投票提案		
1.00	《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》	√

2. 披露情况

本次股东大会议案，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9月12日在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3. 特别说明

(1) 上述提案1中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，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查无异议后，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。

(2)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单独计票，单独计票的结果将于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时同时公开披露。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。

三、会议登记办法

1. 登记时间：2023年9月25日-26日（上午9:30-11:30，下午13:30-16:30）

2. 登记地点：董事会办公室（北京市朝阳区崔各庄乡南皋路129号塑三文化创意园区慈文传媒），信函请注明“股东大会”字样。

3. 登记方式：

（1）自然人股东须持股票账户卡、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进行登记；受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出席会议的代理人，须持本人身份证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、授权委托书（见附件二）、股票账户卡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进行登记；

（2）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，需持本人身份证、营业执照复印件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、股票账户卡进行登记；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，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、代理人身份证、授权委托书、股票账户卡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登记；

（3）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书面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（须在2023年9月26日16:30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），并请同时将相关参会登记材料发送至公司联系人邮箱；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；

（4）股东或代理人出席会议请出示上述有效证件原件。

4. 联系方式

会议联系人：罗士民

电话：010-84409922；传真：010-84409922-821；

通讯地址：公司董事会办公室（北京市朝阳区崔各庄乡南皋路129号塑三文化创意园区慈文传媒）

电子邮箱：dongban@ciwen.tv

5. 会期半天，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。

6. 网络投票期间，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，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另行通知。

四、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

在本次股东大会上，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

(<http://wltp.cninfo.com.cn>) 参加投票，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1.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通知。

- 附件：一、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；
二、授权委托书。

慈文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9月11日

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

一、网络投票的程序

1. 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：投票代码为“362343”；投票简称为“慈文投票”。

2.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

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，填报表决意见：同意、反对、弃权。

3.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，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。

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，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。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，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，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，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；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，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，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。

二、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

1. 投票时间：2023年9月27日的交易时间，即上午9:15-9:25、9:30-11:30 和下午13:00-15:00。

2.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。

三、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

1. 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9月27日上午9:15至下午15:00 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
2.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，需按照《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（2016年4月修订）》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，取得“深交所数字证书”或“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”。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，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<http://wltp.cninfo.com.cn>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。

3.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，可登录<http://wltp.cninfo.com.cn>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。

附件二

授权委托书

兹委托_____（先生/女士）代表本人/本单位出席慈文传媒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并代理行使表决权。本人/本单位已通过深交所网站了解了公司有关审议事项及内容，表决意见如下：

议案 编码	议案名称	本列打勾 的栏目 可以投票	表决意见		
			同意	反对	弃权
100	总议案：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	√			
非累积投票提案					
1.00	《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》	√			
说明： 对非累积投票提案，请在“同意”或“反对”或“弃权”空格内填上“√”号。投票人只能表明“同意”、“反对”或“弃权”一种意见，涂改、填写其他符号、多选或不选的按弃权处理。					

委托人（个人签名/机构盖章、法定代表人签名）：_____日期：_____年__月__日

委托人身份证号码（机构股东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）：_____

委托人股东账号：_____委托人持股数（股）：_____

被委托人签字：_____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：_____

本委托书的有效期限：自本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。

（本委托书剪报、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）